

子計畫6—臺南市114年度〔原本如此—多元文化教育〕

教師教學教案設計工作坊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：

- 一、原住民族教育法第19條。
- 二、臺南市原住民族教育方案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4年度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增進本市教師對原住民文化的認識，強化教師推動原民文化融入領域教學推動之專業知能及熱忱，並創作原民文化之教材。
- 二、協助教師瞭解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各項資源，增進教師對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認識，進而鼓勵學生學校善用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資源。
- 三、增進教師進行原民文化教材設計，共同備課之知能，有效提升原民文化教學之品質。
- 四、增進與原鄉學校經驗交流之機會，推廣臺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活動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

肆、實施期程及方式：

- 一、實施期程：114年5月20日（星期二）及5月27日（星期二）

二、實施方式

1. 工作坊地點：原民中心集思教室
2. 參加人員：預計40人
 - (1)本市專職族語教師。
 - (2)欲取得進修時數之族語支援教師。

(3)本市本土語輔導團成員教師。

(4)有興趣送件參加教育部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之教師。

3. 研習方式：教案分享、教案產出、綜合座談、經驗分享。

4. 課程內容：詳如附件一。

5. 報名、錄取方式：

(1)本案預計於114年5月16日（星期五）報名完畢。

(2)參加者請至學習護照報名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本研習請攜帶筆記型電腦。

2. 本活動參加人員以及承辦工作人員，核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參加。

3. 參與研習之所有教師需全程參與兩天研習，研習結束回校後，利用原住民族文化題材設計一份教學教案，114年5月30日前將教案回傳，經由本中心審核選出5份優秀教案，補助教案設計費5千元整禮券，並送件參與教育部原住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。

4. 評選方式：

(1)評選委員：由本中心遴聘熟稔教育、教案、課程教學、原住民族文化等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若干名共同進行書面評審。

(2)評分項目、配分比例及各項目評審內容詳如附件二。

伍、經費來源：本市教育局年度預算內補助原民中心業務推動計畫項下支應。

陸、預期成效：

1. 能瞭解原住民族文化，並具備設計教學示例之能力。

2. 能培養自編原民教材之能力，並能進行課堂實踐。
3. 能妥善運用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資源，強化原住民文化推動。
4. 培養教師關懷本土文化之情懷，立足在地文化，放眼世界。
5. 增進與原鄉學校交流、分享原民教學機會。
6. 培訓本市原住民文化教育推動教師。

柒、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獎勵，由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簽核。

捌、本計畫陳請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工作坊課程表

第一天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（負責單位）
08:50-09:00	報到	原民中心
09:00-12:00	原住民族文化教案分享 與經驗交流（一）	外聘講師
12:00-13:30	午餐	原民中心
13:30-16:30	教案產出與引導	外聘講師
16:30-	賦歸	原民中心

第二天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（負責單位）
08:50-09:00	報到	原民中心
09:00-12:00	原住民族文化教案分享 與經驗交流（二）	外聘講師
12:00-13:30	午餐	原民中心
13:30-16:30	教案產出與修正	外聘講師
16:30-	賦歸	原民中心